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2-034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铁塔”）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王艳磊女士、王志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将上述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监事会已对上述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确认上述监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监事的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17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艳磊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 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历任公司财务科科员、财务科副科长，现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公司监事。

王艳磊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志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 年出生，汉族，大专学历；历任公司设计所设计员、福建办事处主任，现任公司销售经理、总经理助理。

王志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